

2017 年度
孟津县委农办部门
预算公开

2017 年度中共孟津县委农办部门 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孟津县委农办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孟津县委农办 2017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孟津县委农办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县委农办概况

一、县委农办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搞好政策调研和农村改革工作，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2、统筹全县农村经济发展工作，综合协调农口各单位和涉农有关部门，督促督办县委、县政府下达的农村各项责任目标和重点工作的贯彻落实。

3、负责全县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总体规划和实施工作，搞好督促检查，落实目标任务，组织协调县直部门及相关单位搞好新农村帮建工作。

4、贯彻落实小城镇建设方面政策，指导全县小城镇规划的修订，督促全县小城镇经营管理工作。

5、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农村劳动力转移，协调指导各镇便民服务中心的建设与管理工作。

6、组织农业科研部门开展科技攻关，引进、试验、推广新品种、新科技、新设施，搞好科技兴农和农村信息网络建设。

7、负责本部门、本系统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贯彻落实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预防和处置突发公共事件。

8、承办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县委农办构成

孟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内设 3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综合科、农村经济管理科、农村改革发展科。

第二部分 县委农办 2017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孟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本年支出小计						部门结余结 转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财政专户	上级提前告 知	其他收入	
				小 计	其中：财政一般拨款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小计	1,535.34	一、基本支出	35.34	35.34	35.34				
	财政拨款	1,535.34	1、工资福利支出	25.50	25.50	25.50				
	缴入国库的行政事业 性收费		2、商品服务支出	1.14	1.14	1.14				
	专项收入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8.70	8.70	8.7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 使用收入		二、项目支出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一) 一般性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 专项资金	1,500.00	1,500.00	1,500.00					
财政专户	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代管资金										
上级提前告知	一般性转移支付										
	专项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小计		1,535.34									
加：部门结余结转资金											
收入合计		1,535.34	支出合计	1,535.34	1,535.34	1,535.34					

		十一、农林水支出	1,535.34	1,535.34	1,535.34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预备费							
		二十、其他支出							
		二十一、转移性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合 计		1,535.34						
		支 出 合 计	1,535.34	1,535.34	1,535.3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孟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类	款		小计	其中：财政一般拨款
**	**	**	1	2
		合计	35.34	35.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50	25.50
301	01	基本工资	13.30	13.30
301	02	津贴补贴	6.54	6.54
301	03	奖金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	1.50
301	07	绩效工资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6	3.96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	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	1.14
302	01	办公费	0.4	0.4
302	02	印刷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302	06	电费		
302	07	邮电费		
302	08	取暖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2	11	差旅费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302	16	培训费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2	26	劳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0.24	0.24
302	29	福利费	0.5	0.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	8.7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303	11	住房公积金	2.4	2.4
303	14	采暖补贴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3	6.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孟津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预算数	增减（%）
总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三部分 县委农办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县委农办 2017 年收入总计 1535.34 万元，支出总计 1535.34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28.73 万元，支出总计增加 28.73 万元。

二、收入预算说明

县委农办 2017 年收入预算 1535.34 万元，其中：财政一般拨款 1535.34 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县委农办 2017 年支出预算 1535.34 万元，财政一般拨款 1535.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34 万元，项目支出 150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孟津县委农办 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506.61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506.61 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28.7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35.3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8.73 万元，上升 1.8%。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35.34 万元，主

要用于以下方面：农林水项目支出 1500 万元，占 97.7%。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35.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5.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县委农办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5.3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

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下降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 万元。2017 年期末，县委农办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量。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县委农办 2017 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访人员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县委农办 2017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县委农办 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14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县委农办 2017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7 年无国用资产占用支出。

（四）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7 年县委农办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1535.34 万元；纳入部门预算绩效评价试点的项目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 万元。

第二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各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四、**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是指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维修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